

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函

地址：10459 台北市中山區長春路145號3樓
聯絡人：吳梓賢
聯絡電話：(02)2581-7288#204
傳真：(02) 2581-7388
電子信箱：Edward@sitca.org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信託業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7月11日
發文字號：中信顧字第1060051375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(XC8386644410600513750-1.doc)

主旨：檢送本公司「以投資高收益債券為訴求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、境外基金風險預告書範本」修正條文對照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（下稱金管會）106年7月5日金管證投字第106002526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次係依據金管會106年5月17日金管證投字第10600158981號令，有關證券投資信託事業募集高收益債券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投資於Rule 144A債券金額不得超過基金淨資產價值之百分之三十之規定修正之。
- 三、本案修正內容與基金銷售機構有關，請相關同業公會協助轉知所屬會員公司。

正本：本公司各投信會員公司、本公司各投顧會員公司、基富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中華民國信託業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人壽保險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信用合作社聯合社、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法源資訊股份有限公司、植根國際資訊股份有限公司

2017/07/11
15:58:49
章